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  
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8 月 2 日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 6 位，会议邀请 3 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及周边环境，并根据《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新建三幢厂房约 5150 平方米，新建研发大楼幢约 1600 平方，新建喷漆房一套约 50 平方米，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完善相关环保及配套辅助设施建设，形成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产能，1 万台套不锈钢泵产能。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 53 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 年 3 月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委托安徽云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2 年 6 月 13 日泾县生态环境分局以泾环综函[2022]26 号文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

该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6 月建成投入运行。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登记编号为：9134182359015907XY002Y。

该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6 月建成投入运行。

### （三）验收范围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整体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项目用水包括职工生活用水、测试用水和冷却系统补水，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冷却系统排水和测试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汇同冷却系统排水和测试废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热压的有机废气、喷漆废气：

（1）本项目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烟尘，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2）项目热压成型工序主要使用的是氟塑料合金（聚四氟乙烯），在加热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烘箱在加热过程是密闭的，加热过程不考虑废气外逸，主要是开关门时有机废气外排；通过液压机液压定型后主要在车间自然冷却固化，此过程仍会有少量有机废气挥发，对烘箱、液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 DA001 排气筒排放。

（3）项目设有喷漆工序，设置 1 间 50m<sup>2</sup>喷漆房，其中调漆和晾干均在喷漆房内进行，喷漆房为密闭式，喷漆房采用负压式集气后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



装置的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3、噪声：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车间的各种机械设备噪声，主要为车床、钻床、磨床、风机及水泵等，项目单位采取车间隔声、加强设备维护，风机安装消声器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对四周厂界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水池沉渣收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公司；不合格产品返修后回用于生产中；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切削液、废过滤棉、漆渣、废包装桶暂存于危废废物暂存场所，定期交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生活垃圾、废含油手套、抹布集中收集后交环卫清运。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废水和测试废水一起经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总排口废水水质的 pH 范围及其他各项因子 COD、BOD<sub>5</sub>、SS、氨氮和总磷等监测指标的日均值满足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

2、废气：热压成型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5.34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1kg/h，氟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115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1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77.5%。

喷漆废气收集后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3.75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7kg/h，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2.0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4kg/h，二甲苯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131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1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丙酮的最大排放浓度为小于 0.01mg/m<sup>3</sup>，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 A 表 4 C 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9.3%，颗粒物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96.4%，二甲苯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9.1%。



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242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17mg/m<sup>3</sup>，二甲苯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小于 0.0015mg/m<sup>3</sup>，氟化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小于 0.5μg/m<sup>3</sup>，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3 排放限值；1#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95mg/m<sup>3</sup>，3#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97mg/m<sup>3</sup>，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车间外)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产生的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水池沉渣收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公司；不合格产品返修后回用于生产中；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切削液、废过滤棉、漆渣、废包装桶暂存于危废废物暂存场所，定期交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生活垃圾、废含油手套、抹布集中收集后交环卫清运。

####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认为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全厂环境管理工作，确定专人负责操作和维护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切实保证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健全运行管理记录。
- 2、规范各类环保标识标牌。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保设施设计符合环保设计规范要求，未编制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投产时间为2022年6月，验收工作正式启动时间为2022年6月，采用自主验收方式，验收报告完成时间为2022年7月，2022年8月2日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9000台套氟泵和1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专家共6位，会议邀请3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验收组及代表对建设项目进行了现场察看，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及监测情况的汇报，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认为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1000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9000台套氟泵和1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评审批手续齐全，主要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保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项目由企业主要负责人负责环境管理，包括对废气、废水和固体废弃物的管理，确保各项环保工作的正常开展；保管项目的所有设备、工艺及各项技术资料，方便日常使用和查询。建立相关环境管理制度。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无。

(3) 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未设置专门环境监测实验室，目前委托第三方进行日常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无

(2) 环境保护距离

无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

三、整改工作情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未进行整改，验收监测期间未进行整改，基本符合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条件。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  
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建设单位：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 13921448855

电 话： 15956902265

邮 编： 242500

邮 编： 230000

地 址： 安徽省宣城市泾县经济开发区  
新昌路 33 号

地 址： 安徽省合肥市裕溪路 1521 号  
21 栋 410 室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				
主要产品名称	氟塑料泵、不锈钢泵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氟塑料泵 10000 台、不锈钢泵 10000 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氟塑料泵 10000 台、不锈钢泵 10000 台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1 年 3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7.20-2022.7.21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泾县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6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万元	比例	0.54%
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3 万元	比例	1.06%
验收监测依据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起施行）；</p> <p>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 年 6 月 5 日起施行）；</p> <p>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 07 月 16 日；</p> <p>7、环境保护部，环发[2009]150 号关于印发《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的通知，2009 年 12 月；</p> <p>8、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9、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 年 05 月 16 日；</p> <p>10、泾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会对项目进行备案，备案号：</p>				

	<p>2019-341823-34-03-017001, 2021 年 8 月 5 日;</p> <p>11、安徽涇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10 月;</p> <p>14、泾县生态环境分局《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泾环综函[2022]26 号），2022 年 6 月 13 日;</p> <p>15、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p>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p>	<p>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p> <p>项目外排废水为生活污水和冷却用水，冷却用水收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县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经市政污水管道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青弋江，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具体标准如下：</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1-1 污水排放标准执行标准值 mg/L</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5%;">项目</th> <th style="width: 10%;">pH</th> <th style="width: 10%;">CODcr</th> <th style="width: 10%;">BOD<sub>5</sub></th> <th style="width: 10%;">NH<sub>3</sub>-N</th> <th style="width: 10%;">SS</th> <th style="width: 10%;">TP</th> </tr> </thead> <tbody> <tr> <td>《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300</td> <td>45</td> <td>400</td> <td>/</td> </tr> <tr> <td>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td> <td>6~9</td> <td>300</td> <td>150</td> <td>30</td> <td>200</td> <td>4</td> </tr> <tr> <td>本项目执行标准</td> <td>6~9</td> <td>300</td> <td>150</td> <td>30</td> <td>200</td> <td>4</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二甲苯、氟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丙酮排放参照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 A 表 4 C 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的非甲烷总烃计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车间外）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标准值见下表。</p>	项目	pH	CODcr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SS	TP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5	400	/	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00	150	30	200	4	本项目执行标准	6~9	300	150	30	200	4
项目	pH	CODcr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SS	TP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5	400	/																							
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300	150	30	200	4																							
本项目执行标准	6~9	300	150	30	200	4																							

表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m<sup>3</sup>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颗粒物	120	3.5	厂界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甲苯	70	1.0		1.2	
非甲烷总烃	120	10		4.0	
氟化物	9.0	0.1		20 (μg/m <sup>3</sup> )	
丙酮	80	/		/	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 A 表 4 C 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
非甲烷总烃	/	/	车间外	6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厂区内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

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类别	昼间	夜间
(GB12348-2008) 3 类	65dB (A)	55dB (A)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中有关规定,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修改单中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p>项目环评未批复总量，环评的建议总量控制指标为：</p> <p>1、水污染物总量</p> <p>项目运营期废水经厂区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相关总量指标纳入污水处理厂指标范围内，不另行申请总量。</p> <p>2、大气污染物总量</p> <p>根据《安徽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SO<sub>2</sub>、NO<sub>x</sub>、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p> <p>项目涉及的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p> <p>建议项目烟（粉）尘 0.026t/a、VOCs 0.1692t/a。</p>
--------	--

## 表二

### 2.1 前言

安徽绿源泵阀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查济路 1 号，于 2011 年 12 月编制了《安徽绿源泵阀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化工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2 年 1 月 6 号获得泾县环保局审批，安徽绿源泵阀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更名为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2017 年 3 月由安徽海峰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保验收工作，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由于企业的发展规划，安徽绿源泵阀制造有限公司将位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查济路的泵阀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新建三幢厂房约 5150 平方米，新建研发大楼幢约 1600 平方，新建喷漆房一套约 50 平方米，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完善相关环保及配套辅助设施建设，形成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产能，1 万台套不锈钢泵产能。

2021 年 3 月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委托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2 年 6 月 13 日泾县生态环境分局以泾环综函[2022]26 号文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该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6 月建成投入运行。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登记编号为：9134182359015907XY002Y。

根据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生态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的规定和要求，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启动自主验收程序，委托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建成的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进行验收，2022 年 6 月 26 日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在对该项目技术资料查阅和现场勘察的基础上编制了《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作为现场监测的依据，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21 日两天组织监测人员对该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建设情况及环保制度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在对监测、检查结果进行认真分析和整理的基础上，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次验收监测内容主要包括：（1）有组织废气；（2）无组织废气；（3）废水监测；（4）噪声监测；（5）环境管理检查。

## 2.2 项目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地理位置：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位于宣城市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项目所在厂区东临新昌路，路东为泾县天和泵阀有限公司；南临安徽泾县同幸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北侧为中小企业创业园；西侧为空地，中心坐标为北纬 N: 30.697016, 东经 E: 118.440735, 地理位置图见图 2-1。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总平面布置：厂区建设 3 幢厂房、1 栋研发中心，1#厂房位于厂区北部，主要对产品进行焊接组装、测试、喷漆等；2#厂房位于厂区南部，主要为机加工车间；3#厂房位于厂区西部，主要用来存储成品、烧结、配件出库，项目总体布局功能分区明确、布局合理。

## 2.3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建设单位：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 (4) 建设性质：迁建、扩建；
- (5) 建设地点：安徽省宣城市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
- (6) 建设规模：年产氟塑料泵 10000 台、不锈钢泵 10000 台；
- (7) 投资总额：项目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3 万元；
- (8) 劳动定员及生产天数：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生产时间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全年工作 300 天，不提供食宿。

(8) 建设内容：将位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查济路的泵阀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新建三幢厂房约 5150 平方米，新建喷漆房一套约 50 平方米，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完善相关环保及配套辅助设施建设，形成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产能，1 万台套不锈钢泵产能，主要建设内容见下表。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要求及批复的对比表

名称	环评设计内容及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主体工程	1#厂房	1F 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700m <sup>2</sup> ，主要设置焊接房、组装区、喷漆房、晾干房，对产品进行焊接组装、测试、喷漆、晾干等工序。	1F 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700m <sup>2</sup> ，主要设置焊接房、组装区、喷漆房、晾干房，对产品进行焊接组装、测试、喷漆、晾干等工序。	与环评一致
	2#厂房	1F 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650m <sup>2</sup> ，主要设置原料区，半成品区，设置钻床、车床、加工中心、液压机等，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1 万台套不锈钢泵	1F 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650m <sup>2</sup> ，主要设置原料区，半成品区，设置钻床、车床、加工中心、液压机等，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1 万台套不锈钢泵	与环评一致
	3#厂房	1F 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800m <sup>2</sup> ，主要设置成品仓库、待发货区、烧结压塑区，烧结压塑区主要热压成型工序	1F 钢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800m <sup>2</sup> ，主要设置成品仓库、待发货区、烧结压塑区，烧结压塑区主要热压成型工序	与环评一致
	研发大楼	3F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约为 1600m <sup>2</sup> ，主要用于泵阀产品的研发	研发大楼未建设	/
	喷漆房	位于 1#厂房内北侧，主要进行喷漆工序，建筑面积约为 50m <sup>2</sup>	位于 1#厂房内北侧，主要进行喷漆工序，建筑面积约为 50m <sup>2</sup>	在喷漆房晾干
	晾干房	位于 1#厂房内北侧，主要用于产品喷漆后晾干，建筑面积约为 50m <sup>2</sup>	晾干房未建设，喷漆后在喷漆房内晾干。	在喷漆房晾干
辅助工程	办公区	1#厂房和 2#厂房设置一个 2F 办公区，位于车间东侧，建筑面积各约 120m <sup>2</sup> ，主要为员工办公。	1#厂房和 2#厂房设置一个 2F 办公区，位于车间东侧，建筑面积各约 120m <sup>2</sup> ，主要为员工办公。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建筑面积约为 75m <sup>2</sup> ，位于 2#厂房东侧，主要用来存储机油、切削液等原料	建筑面积约为 75m <sup>2</sup> ，位于 2#厂房东侧，主要用来存储机油、切削液等原料	与环评一致
	油漆存放	建筑面积 50m <sup>2</sup> ，1#厂房内北侧，主要用	建筑面积 50m <sup>2</sup> ，1#厂房内北侧，主要用	与环评一致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仓库	于存放油漆	主要用于存放油漆	
	原料区	建筑面积约 400m <sup>2</sup> ，置封闭式防雨棚位于 2#厂房东侧，主要用来堆放钢材铸件。	建筑面积约 400m <sup>2</sup> ，置封闭式防雨棚位于 2#厂房东侧，主要用来堆放钢材铸件。	与环评一致
	半成品区	建筑面积约为 150m <sup>2</sup> ，位于 2#厂房西侧，主要用来存储半成品	建筑面积约为 150m <sup>2</sup> ，位于 2#厂房西侧，主要用来存储半成品	与环评一致
	成品区	建筑面积约为 500m <sup>2</sup> ，位于 3#厂房北侧，主要用来存储成品	建筑面积约为 500m <sup>2</sup> ，位于 3#厂房北侧，主要用来存储成品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市政供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废水和测试用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青弋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废水和测试用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青弋江。	与环评一致
	供电	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市政供电电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废水和测试用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青弋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废水和测试用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青弋江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	采取优选低噪声设备、车间内布置、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采取优选低噪声设备、车间内布置、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水池沉渣等收集后外售，不合格品收集返修；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 1#厂房东北侧，面积约 40m <sup>2</sup> ），危废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含油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废包装材料、边角料、水池沉渣等收集后外售，不合格品收集返修；在厂区设置危废暂存间（位于 1#厂房东北侧，面积约 20m <sup>2</sup> ），危废暂存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废含油抹布、手套混入生活垃圾处理，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减少了危废暂存间的面积，增加危废周转次数。
	废气治理	1#厂房焊接房焊接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1#厂房焊接房焊接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通过管道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通过管道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与环评一致
		喷漆房和晾干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喷漆房和晾干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	与环评一致
	环境风险	采取重点防腐防渗措施，设置一座事故池（容积约 220m <sup>3</sup> ）	采取重点防腐防渗措施，设置一座事故池（容积约 220m <sup>3</sup> ）	与环评一致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t/年)	实际能力 (t/年)	年运行时数 (h/a)
1	氟塑料泵	10000	10000	2400h
2	不锈钢泵	10000	10000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见表 2-3)

**表 2-3 项目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设计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备注
1	车床	520	8	8	/
2	车床	630	2	2	/
3	钻床	320	8	8	/
4	钻床	18	4	4	/
5	万能铣床	/	1	1	/
6	锯床	280	3	3	/
7	车床	6150	10	10	/
8	车床	6180	4	4	/
9	数控铣床	/	1	1	/
10	测试台	/	1	1	/
11	烘箱	/	9	9	/
12	四柱压机	/	8	8	/
13	加工中心	/	3	3	/
14	龙门铣床	/	2	2	/
15	行车	/	4	4	/
16	喷漆房	/	1	1	/
17	电焊机	/	2	2	/
18	气保焊	/	1	1	/
19	氩弧焊	/	1	1	/
20	激光焊	/	1	1	/

## 2.4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见表 2-4。

表 2-4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包装方式	存储位置	
1	氟塑料泵	圆钢	t/a	240	248	/	原料区
2		生铁铸件	t/a	1440	1441	/	
3		氟塑料合金	t/a	36	35.6	袋装	
4		标准件	t/a	3	2.96	/	
5		丙烯酸树脂漆	t/a	1.464	1.51	桶装（16kg/桶）	油漆仓库
6		醇酸树脂漆	t/a	1.398	1.45	桶装（16kg/桶）	
7		稀释剂	t/a	1.431	1.50	桶装（16kg/桶）	
8		固化剂	t/a	0.477	0.52	桶装（16kg/桶）	原料仓库
9		切削液	t/a	4	4	桶装（自配）	
10		机油	t/a	0.5	0.5	桶装	
11		O <sub>2</sub> 气体罐	t/a	0.05	0.05	50kg 瓶装	
12		脱模剂（真空硅脂）	t/a	0.04	0.04	50g 罐装	
13		乙炔气体罐	t/a	0.05	0.05	50kg 瓶装	
14	不锈钢泵	不锈钢铸件	t/a	720	715	/	原料区
15		生铁铸件	t/a	1440	1450	/	
16		轴承	个/a	100000	100000	/	
17		油封	个/a	100000	100000	/	
18		机封	个/a	50000	50000	/	
19		机封压盖	个/a	50000	50000	/	
20		标准件	套/a	50000	50000	/	原料仓库
21		切削液	t/a	6	5.0	桶装（自配）	
22		O <sub>2</sub> 气体罐	t/a	0.2	0.22	50kg 瓶装	
23		乙炔气体罐	t/a	0.2	0.2	50kg 瓶装	
24	机油	t/a	1	0.85	桶装		
25	泵轴	根/a	50000	50000	/		
26	氟塑料泵/不锈钢泵	焊丝	t/a	4.6	3.5	/	
27		焊条	t/a	1.8	1.6	/	

本项目运营期用水均来自市政供水，车间采用干式清洁，无保洁用水，用水主要包括人员生活用水、测试用水和冷却水补充水。

(1) 生活用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60 人，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不提供食宿，根据《安徽省行业用水定额》及本项目实际情况，人员生活用水量按 60L/人·天计，则本项目运营期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3.6m<sup>3</sup>/d，1080m<sup>3</sup>/a。产污系数按 0.8 计，则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88m<sup>3</sup>/d，964m<sup>3</sup>/a。

(2) 冷却水补充用水

项目热压成型需要用水冷却，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可知，冷却用水使用量  $300\text{m}^3/\text{a}$  ( $1\text{m}^3/\text{d}$ )，损耗量按用水量的 10%算，则项目冷却用水排放量为  $270\text{m}^3/\text{a}$  ( $0.9\text{m}^3/\text{d}$ )。

(3) 测试用水

项目对成品泵体需要加水进行水压测试、性能测试，项目在 1#车间设置一套测试系统，一个循环水池，水池容积约  $168\text{m}^3$  ( $4\text{m} \times 6\text{m} \times 7\text{m}$ )，试验水定期补加并循环使用，项目试验用水量约  $134.4\text{m}^3/\text{a}$  ( $0.45\text{m}^3/\text{d}$ ) (以水槽容积的 80%计)，损耗量按用水量的 10%算，则项目每天需定期补充测试用水量为  $13.4\text{m}^3/\text{a}$  ( $0.045\text{m}^3/\text{d}$ )。项目测试用水定期排放，每个月排放一次，一次排放  $11.2\text{m}^3$ ，年排放量为  $134.4\text{m}^3$ ，每月补充新鲜水量  $11.2\text{m}^3$ 。

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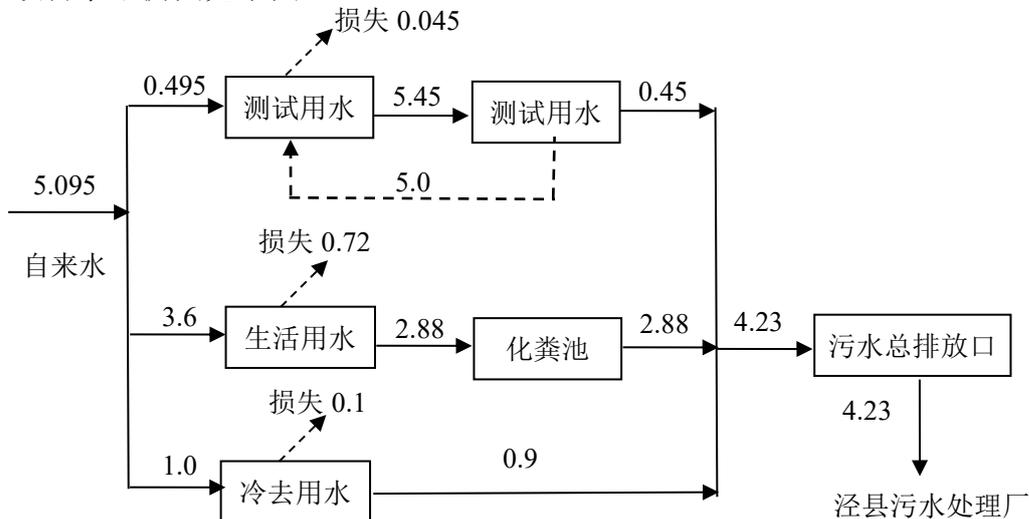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ext{m}^3/\text{d}$

## 2.5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氟塑料泵和不锈钢泵生产，具体工艺流程见下图：

(1) 氟塑料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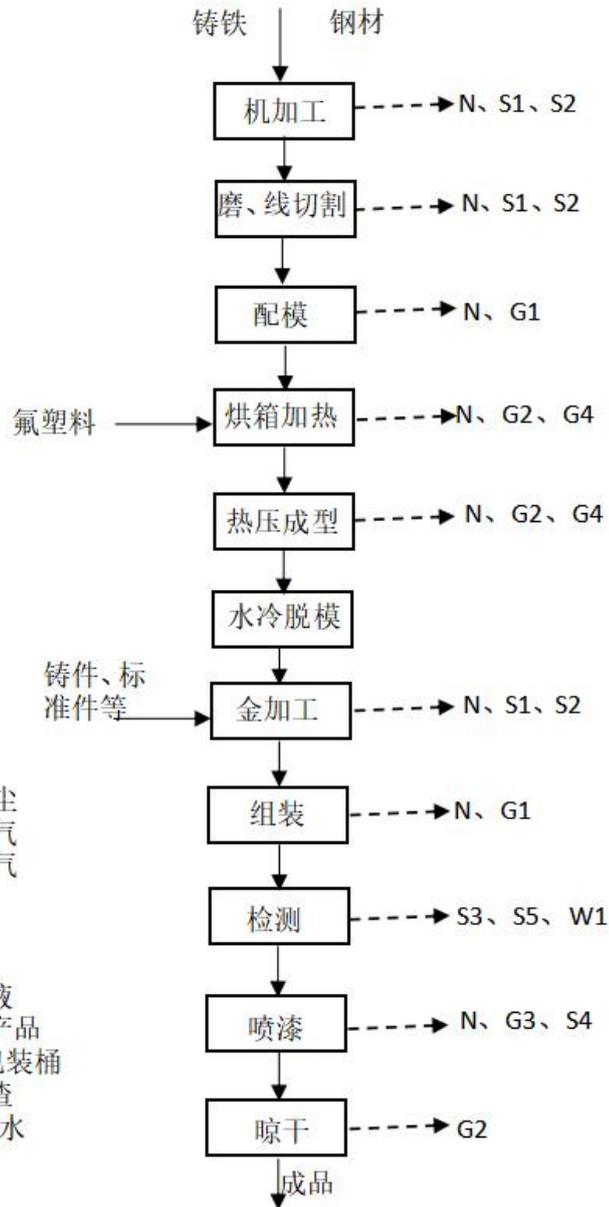


图 2-3 氟塑料泵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工艺说明:

机加工: 外购的钢材、铸件通过铣、削、钻等进行机加工初步加工后, 然后再通过磨床、线切割机床进行精加工打磨成型。此工序会产生 S1 边角料、S2 废切削液、N 噪声等。

配模: 对加工成型好的半成品进行组装形成成品模具, 部分部件需要进行焊接, 成品模具加入脱模剂后进入下一工序, 此工序中会产生 G1 焊接烟尘、N 噪声。

烘箱加热: 先将模具放入烘箱进行加热, 加热温度约 300°C, 再将泵阀产品的内衬氟塑料送入烘箱, 保温 2 小时。此工序会产生 G2 有机废气、G4 氟化物、N 噪声。

热压成型: 将烘箱里面加热好的模具在四柱液压机工作台上经 30kg/cm<sup>2</sup> 高压压制, 保

压 20min 成型，水冷至室温脱模。此工序会产生 G2 有机废气、G4 氟化物、N 噪声。

金加工：对成型后的铸件及其他连接、支撑标准件进行车、钳、刨、铣、磨、镗等加工，使铸件符合所需规格，此过程需使用切削液对设备冷却和润滑，切削液冷却使用，不外排。切削液可抑制机加工粉尘的产生，属于湿法加工，故无不考虑粉尘产生，因此此工序会产生 S1 边角料、S2 废切削液、N 噪声等。

组装：按照相应型号规格对泵进行焊接及组装，此工序中会产生 G1 焊接烟尘、N 噪声。

水力测试：对装配好的泵产品进行水力测试，以测定是否符合产品要求，不合格产品进行返修。水力测试过程为在壳体中充满水后，利用试压泵缓慢升高压力，当压力上升到工作压力时，进行初步检查，确认无漏水或异常现象后，再升到试验压力，并在试验压力下保持 5 分钟，然后再降到工作压力进行容器全面检查，检查其有无裂纹、残余变形、焊缝胀口和外壁是否有水珠、湿润等渗漏现象，水压工序有间断试压废水产生。此过程会产生 S3 不合格品、W1 测试废水。

喷漆：对测试合格的产品对其表面进行喷涂一层底漆，晾干后再喷涂一层面漆，喷漆主要采用干式喷漆，在喷涂前先在喷漆房内进行调漆，面漆的调配比例为丙烯酸树脂漆：稀释剂：固化剂=6:3:1，底漆的调配比例为醇酸树脂漆：稀释剂：固化剂=6:3:1，喷完漆后在喷漆房内自然晾干。此过程会产生 G3 喷漆废气、N 噪声、S4 废包装桶。

晾干：将喷漆后的泵产品放在晾干房进行晾干，此过程会产生 G2 有机废气。

包装入库：对喷漆后的泵产品进行包装，装入仓库。

## (2) 不锈钢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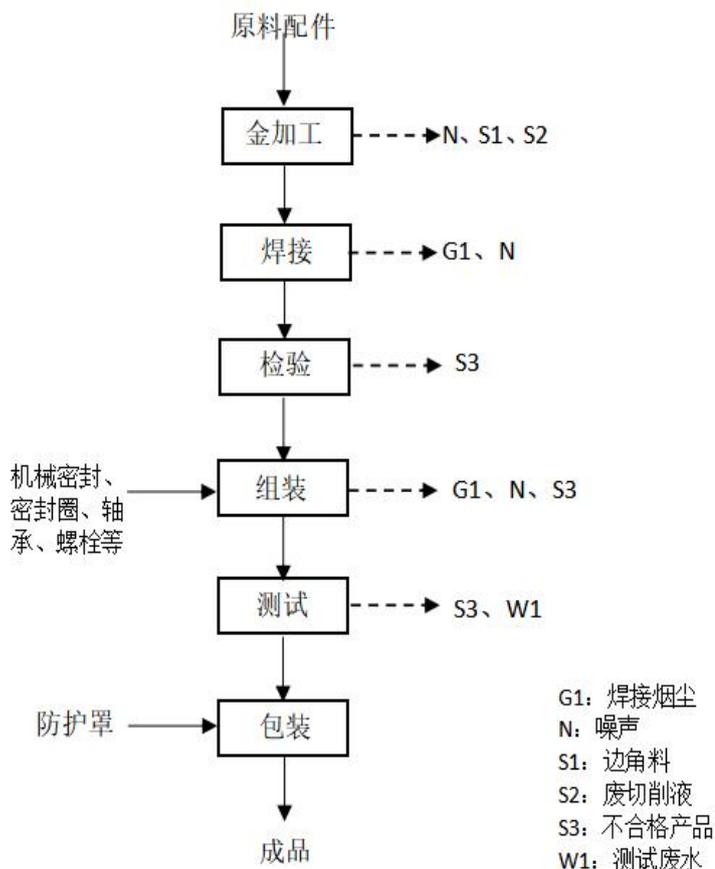


图 2-4 不锈钢泵生产工艺流程图及产污环节

工艺说明:

金加工: 外购泵轴、泵壳、叶轮、泵盖、内磁、拉伸套、悬架体、支架等铸件利用钻床、车床、铣床等设备根据产品要求进行金加工, 此过程需使用切削液对设备冷却和润滑, 切削液冷却使用, 不外排。切削液可抑制机加工粉尘的产生, 属于湿法加工, 故无不考虑粉尘产生, 因此此工序会产生 S1 边角料、S2 废切削液、N 噪声等。

焊接: 内磁、拉伸套等在加工过程部分需要进行焊接, 此工序会产生 G1 焊接烟尘、N 噪声等。

检验: 对金加工后的铸件进行外观检查, 此过程会产生 S3 不合格产品, 不合格产品进行返修。

组装: 外购的密封圈、螺栓、轴承、垫圈等标准件和检验合格的半成品(泵轴、泵壳、支架等)进行组装成成品泵体, 此过程部分配件需要通过焊接连接在一起。此过程会产生 G1 焊接烟尘、N 噪声、S3 不合格品等。

测试: 对成品进行封壳体密性、强度、平衡试验、机械运转、流量、压头、扬程、水

压试验等性能测试，不合格产品进行返修。此过程会产生 S3 不合格品、W1 测试废水。

包装：不锈钢泵无需喷漆，测试合格后的成品直接利用防护套进行包装，包装后入库

表 2-6 项目生产产污节点一览表

编号	污染物类型	产污环节	污染物名称	污染因子
1	废气	焊接工序	烟尘	烟尘
		喷漆工序	漆雾、有机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丙酮
		晾干工序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丙酮
		烘箱加热、热压成型工序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氟化物
2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污水	COD、BOD <sub>5</sub> 、SS、氨氮等
		生产用水	冷却水、测试用水	
3	噪声	生产过程	机械噪声	/
4	一般固废	边角料	生产过程	/
		不合格产品	生产过程	/
		水池沉渣	测试工序	/
5	危险固废	废切削液	生产过程	/
		废包装桶	生产过程	/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
		废活性炭		/

## 2.6 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生态环境部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表 2-6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项目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生产规模	年产氟塑料泵 10000 台、不锈钢泵 10000 台	年产氟塑料泵 10000 台、不锈钢泵 10000 台	无变动	
地理位置	宣城市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	宣城市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	无变动	
生产工艺	见前文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焊接烟尘	1#厂房焊接房焊接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1#厂房焊接房焊接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无变动
	热压成型废气	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通过管道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通过管道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无变动
	喷漆、晾干废水	喷漆房和晾干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晾干放未建,在喷漆房内进行晾干,喷漆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晾干放未建,在喷漆房内进行晾干
	污水处理系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废水和测试用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青弋江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废水和测试用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青弋江	无变动
	固废处理措施	一般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叫环卫部门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交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叫环卫部门处理。	无变动
	地下水控制	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办公区;重点防渗区:喷漆房、晾干房、事故池、危废物暂存间	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办公区;重点防渗区:喷漆房、晾干房、事故池、危废物暂存间	无变动
	噪声控制	合理布局、安装消声器、隔声等	通过合理布局、安装消声器、隔声等降噪措施	无变动
平面布置	平面布置基本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 表三

###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1.1 废水

项目用水包括职工生活用水、测试用水和冷却系统补水，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冷却系统排水和测试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汇同冷却系统排水和测试废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 3.1.2 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热压的有机废气、喷漆废气。

##### （1）、焊接废气

本项目焊接过程会产生少量烟尘，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

##### （2）、热压成型废气

项目热压成型工序主要使用的是氟塑料合金（聚四氟乙烯），在加热过程中会产生少量有机废气，烘箱在加热过程是密闭的，加热过程不考虑废气外逸，主要是开关门时有机废气外排；通过液压机液压定型后主要在车间自然冷却固化，此过程仍会有少量有机废气挥发，对烘箱、液压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的 DA001 排气筒排放。

##### （3）喷漆废气

本项目设有喷漆工序，设置 1 间 50m<sup>2</sup>喷漆房，其中调漆和晾干均在喷漆房内进行，喷漆房为密闭式，喷漆房采用负压式集气后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的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DA002）排放。

#### 3.1.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车间的各种机械设备噪声，主要为车床、钻床、磨床、风机及水泵等，项目单位采取车间隔声、加强设备维护，风机安装消声器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对四周厂界声环境影响较小。

#### 3.1.4 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有不合格品、边角料、水池沉渣、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含油手套、抹布、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

(1) 一般工业固废

①不合格品：项目装配、组装过程会产生少量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3.5t/a，收集后返修。

②边角料：项目在铸件及泵轴等金加工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其产生量约为 6.8t/a，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③废包装材料：本项目在原材料使用及产品包装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废纸、塑料膜、纸箱等包装材料，经过估算，年产生量约为 0.42t/a，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④水池沉渣：本项目在测试过程中，部分金属屑带入测试用水中，从而在循环水池中产生沉渣，根据运行经验，项目水池沉渣的产生量约为 0.60t/a，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2) 危险废物

①废机油：项目设备所用的机油需进行定期更换，有少量损耗，项目废机油的产生量为 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机油属于危险固废（废物类别为 HW08-废机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49-08），集中收集至危险废物暂存房，委托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

②废油桶：项目运营期机油使用铁桶装，规格为 100kg/桶，则产生废桶 4 只/a，按每只 5kg 计算。则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油桶量约为 0.020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油桶属于危险固废（废物类别为 HW08-废机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49-08），集中收集至危险废物暂存房，委托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

③废活性炭：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采用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废气处理设施在活性炭吸附饱和后，会更换活性炭，产生废活性炭，由车间负责人统一收集后，存放于危废库，定期交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4.5t/a，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活性炭分类编号为 HW49，代码为 900-041-49。

④废过滤棉：项目在喷漆过程中用吸附棉吸附喷漆中产生的颗粒物，废吸附棉用袋装收集，收集来的废吸附棉转移至公司危险废物暂存库放置，定期由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项目废过滤棉产生量为 0.86t/a，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活性炭分类编号为 HW49，代码为 900-041-49。

⑤废切削液：废切削液是企业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切削液，用桶收集，收集来的废切削液转移至公司危险废物暂存库放置，定期由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项

目废切削液产生量为 2.45t/a，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废切削液分类编号为 HW09，代码为 900-006-09。

⑥漆渣、废包装桶：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在喷漆过程中使用油漆，喷漆过程中产生漆渣及废油漆桶，漆渣及废油漆桶属于危险废物，由车间负责人统一收集后，存放于危废库，定期交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漆渣产生量为 0.55t/a，废包装桶产生量为 0.20t/a，按《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漆渣分类编号为 HW12，代码为 264-013-12，废包装桶分类编号为 HW09，代码为 900-006-09。

（3）生活垃圾：

本项目定员 6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每人每天 0.5kg 计，则产生量为 9.0t/a。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日常清运处置。

表 3-2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种类	产生环节	形态	废物类别	产生量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9.0t/a	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日常清运处置
2	不合格品	测试	固态	一般工业固废	3.5t/a	收集后返修
3	边角料	机加工	固态	一般工业固废	6.8t/a	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4	废包装材料	材料拆卸	固态	一般工业固废	0.42t/a	
5	水池沉渣	测试	固态	一般工业固废	0.60t/a	
6	废机油及油桶	设备维修保养	液态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0.070t/a	分类集中收集于危险废物暂存房，委托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
7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4.5t/a	
8	废过滤棉	废气处理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86t/a	
9	废切削液	机加工	液态	危险废物 HW09 /900-006-099	2.45t/a	
10	漆渣	喷漆	固态	危险废物 HW12 /264-013-12	0.55t/a	
11	废包装桶	喷漆	固态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20t/a	

### 3.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3.2.1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

该项目的环保管理制度健全，公司负责人是环境保护第一负责人，应对环境保护工作

实施同意监督管理。配备相应的环保管理和操作人员，掌握环保工艺技术及环保运行状况。积极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生产办要将环保设施的管理纳入设备的统一管理。细化了突发污染事故的应对处理方法。与外来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时明确环保要求及规定。

### 3.2.2 排污许可履行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项目为排污许可类别为登记管理，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登记编号为：9134182359015907XY002Y。

### 3.2.3 规范化排污口、监测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经现场检查监测，项目排气筒均设置了永久性检测孔，设置规范化排污口标识。企业未设置监测设施，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单位监测。

## 3.3 环保投资

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设施投资约 5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6%。项目环保设施及其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3-3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内容	防治措施	环评投资 (万元)	落实情况	实际投资 (万元)
废气治理	1#厂房焊接房焊接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15	1#厂房焊接房焊接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
	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通过管道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收集后通过管道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1）排放	8
	喷漆房和晾干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		喷漆房和晾干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	10
	车间通排风设施		车间通排风设施	5
废水治理	雨、污水分流，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废水和测试用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青弋江	5	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冷却废水和测试用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青弋江	15
噪声治理	厂房双层隔板结构，相应隔声、风机等噪声大的设备单独设置双侧隔板加隔音棉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6	厂房双层隔板结构，相应隔声、风机等噪声大的设备单独设置双侧隔板加隔音棉确保噪声达标排放；对车间采取密闭隔声措施。	5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固废 治理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水池沉渣收集 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公司	4	边角料、废包装材料、水池沉渣收 集后外售给资源回收公司	8
	不合格产品返修后回用于生产中		不合格产品返修后回用于生产中	
	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切削液、废过 滤棉、漆渣、废包装桶暂存于危废废 物暂存场所，定期交安徽珍昊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		废活性炭、废机油、废切削液、废 过滤棉、漆渣、废包装桶暂存于危 废废物暂存场所，定期交安徽珍昊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处置。	
	生活垃圾、废含油手套、抹布集中收 集后交环卫清运		生活垃圾、废含油手套、抹布集中 收集后交环卫清运	
合计		30	53	

## 表四

###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管理及相关环保规划要求，项目按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要求，逐一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治理项目，并在施工过程中加强环保设施管理，保证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则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

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合理、可行的。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泾县生态环境分局以泾环综函[2022]26 号文“关于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项目环评报告予以批复。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报告表》经组织专家技术评审，并在县政府网站公示，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现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经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项目代码：2019-341823-34-03-017001）备案，拟建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将位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查济路的泵阀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新建三幢厂房约 5150 平方米，新建研发大楼幢约 1600 平方，新建喷漆房一套约 50 平方米，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完善相关环保及配套辅助设施建设，形成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产能，1 万台套不锈钢泵产能。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你公司按《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你公司按《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内容、现模、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

#### 二、施工期环境管理

按照《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的通知》、《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和《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实行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

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确保大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要求；施工废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用于施工场地的洒水抑尘；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确保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处置，能回填的优先回填，不能利用的按要求及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三、运营期环境管理

1、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热压成型废气、喷漆废气，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拟对烘箱、液压机所在区域设置封闭热压成型车间，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喷漆房和晾干房均为密闭式，喷漆房和晾干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确保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二甲苯、氟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6）中表 2 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丙酮排放参照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 A 表 4C 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的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车间外）特别排放限值。

2、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冷却用水。冷却用水收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泾县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经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1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3、项目运营期的产噪设备要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要求安装减振垫，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同时加强设备维护和更新，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水池沉渣、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含油手套、抹布、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废机油、废切削液、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和水池沉渣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含油手套、抹布属于危险废物豁免范围，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一道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过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评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4.3 环评、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表 4-1 环评主要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序号	环评、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按照《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的通知》、《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和《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实行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六个百分之百”，确保大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要求；施工废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用于施工场地的洒水抑尘；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确保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处置，能回填的优先回填，不能利用的按要求及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项目施工期已经结束，施工期按照《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试行）>的通知》、《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规定》和《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等有关规定落实了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废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用于施工场地的洒水抑尘；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处置，能回填的优先回填，不能利用的按要求及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热压成型废气、喷漆废气，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拟对烘箱、液压机所在区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对烘箱、液压机所在区域设置封闭热压成型车间，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负压收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p>域设置封闭热压成型车间，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喷漆房和晾干房均为密闭式，喷漆房和晾干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确保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二甲苯、氟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6）中表 2 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丙酮排放参照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 A 表 4C 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的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车间外）特别排放限值。</p>	<p>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喷漆房为密闭式，在喷漆房内晾干，喷漆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颗粒物、二甲苯、氟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6）中表 2 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丙酮排放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 A 表 4C 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的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车间外）特别排放限值。</p>
3	<p>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冷却用水。冷却用水收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泾县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经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1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p>	<p>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汇同冷却废水和测试废气一起满足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p>
4	<p>项目营运期的产噪设备要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要求安装减振垫，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同时加强设备维护和更新，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p>	<p>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音设备，高噪声设备要求安装减振垫，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同时加强设备维护和更新，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p>
5	<p>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水池沉渣、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含油手套、抹布、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废机油、废切削液、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p>	<p>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水池沉渣、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含油手套、抹布、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水池沉渣、废包装材料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废切削液、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分类集中收集于危险</p>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p>处置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和水池沉渣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含油手套、抹布属于危险废物豁免范围，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一道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p>废物暂存房，委托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处置；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p>
6	<p>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过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p>	<p>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满足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p>
7	<p>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评文件。</p>	<p>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均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动。</p>
8	<p>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p>	<p>项目已经申请了排污许可，并委托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项目进行验收。</p>

## 表五

###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5.1 监测分析方法

##### 5.1.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 废水监测分析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mg/L)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4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BOD <sub>5</sub>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sub>5</sub> )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
NH <sub>3</sub>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1989	0.01

##### 5.1.2 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表 5-2 废气监测分析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 <sup>3</sup>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 <sup>3</sup>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0.0015mg/m <sup>3</sup>
丙酮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气相色谱法	0.01mg/m <sup>3</sup>

##### 5.1.3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表 5-3 厂界噪声检测分析方法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检出限 (dB (A))
噪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表 5-4 主要分析仪器

序号	监测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出厂编号	仪器编号
1	便携式 pH 计	ST300	B830169056	AHSDP-YQ-51
2	COD自动消解回流仪	HCA-101	KX20211029112	AHSDP-YQ-217
3	微生物膜法 BOD 快速测定仪	B-1	1202011030006	AHSDP-YQ-10
4	万分之一天平	JJ224BF	162418060176	AHSDP-YQ-14
5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800	LEF-1805026	AHSDP-YQ-08
6	十万分之一天平	ES-1205A	DTSE1205A18090501	AHSDP-YQ-15
7	气相色谱仪	Clarus 680	N6658907	AHSDP-YQ-01
8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18081036	AHSDP-YQ-02
9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00315140	AHSDP-YQ-23

## 5.2 人员能力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和实验室分析人员均通过岗前培训，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 5.3 废水监测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即做到：所有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设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采样时每个环节设专人负责，各点各项测试时，加测 10%以上平行样，10%以上密码样，并且主要指标加测质控样来控制样品的准确度，均在分析时间控制范围内分析，监测数据按规定进行处理，并经过三级审核。

## 5.4 废气监测分析过程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检定有效期内使用，监测前对使用的仪器均进行浓度和流量校准，按规定对废气测试仪进行现场检漏，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执行。现场监测前对大气综合采样器进行校准、标定，仪器示值偏差不高于±5%，仪器可以使用。

## 5.5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仪器为Ⅱ型分析仪器。测量方法及环境气象条件的选择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范执行。仪器使用前、后均经 A 声级校准器检验，误差确保在±0.5 分贝以内。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A），若大于 0.5dB（A）测试数据无效。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表 5-5 声级计校核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单位	标准值	校准日期		仪器显示	示值误差	是否合格
声级计	AWA5688	dB(A)	93.8 (标准声源)	2022 年 7 月 20 日	测量前	93.8	0	合格
					测量后	93.8	0	合格
				2022 年 7 月 21 日	测量前	93.9	0.1	合格
					测量后	93.8	0	合格

## 表六

### 6.1 验收监测内容

依据环评文本及批复，结合现场勘查结果，确定验收监测内容。本次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三同时”验收监测内容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污染物	监测频次
废水	污水总排口	pH、COD、BOD <sub>5</sub> 、SS、氨氮、总磷	4 次/天，2 天
有组织废气	热压成型废气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喷漆和晾干废气进、出口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丙酮	3 次/天，2 天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考点，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丙酮	3 次/天，2 天
	1#厂房外、3#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3 次/天，2 天
噪声	厂界四周各布设 1 个噪声监测点	Leq (A)	昼、夜间各 1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 6.2 验收监测布点图

本次验收监测无组织废气及噪声的监测点位见图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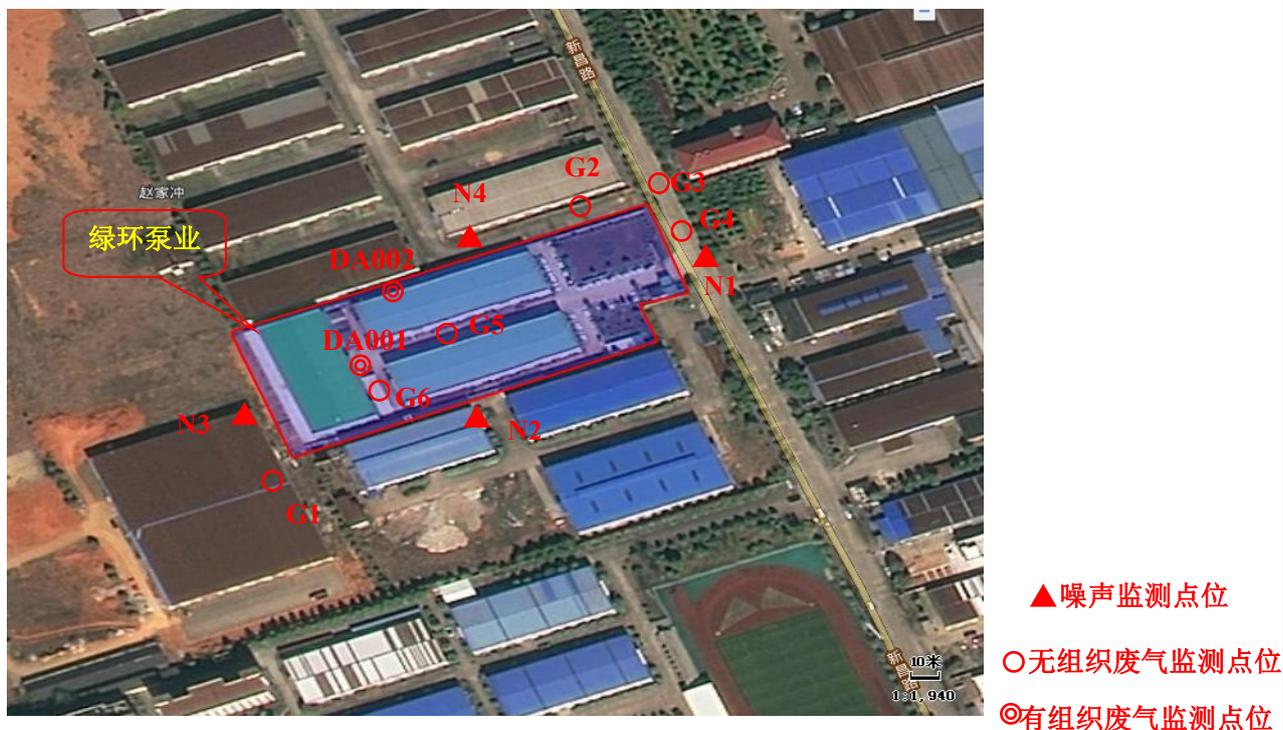


图6-1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 6.3 固废检查内容

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渣、废砂、废浇冒口、边角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废水性漆桶、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及生活垃圾，熔炼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和废砂废砂收集后定期交由建材公司处理；去除浇冒口及金加工过程产生的边角料经收集后回炉重新利用；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水性漆桶收集后交由供货厂商回收再利用；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定期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表七

###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7.20-2022.7.21 对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有关规定，为保证监测结果能正确反映企业正常生产时污染物实际排放状况，验收监测期间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的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负荷的 75% 以上。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企业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日期	单位名称	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单位	负荷 (%)
2022.7.20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氟塑料泵	33.33	29.6	t/d	88.8
		不锈钢泵	33.33	30.1	t/d	90.3
2022.7.21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氟塑料泵	33.33	28.6	t/d	85.8
		不锈钢泵	33.33	29.4	t/d	88.2

根据表 7-1 该工程本次验收期间平均生产负荷大于 75%，满足工程验收生产负荷条件要求。

### 7.2 验收监测结果

#### 7.2.1 废水监测结果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 项目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 (pH 无量纲)

采样点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测项目					
			pH	COD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TP
污水总排口	2022.7.20	I	7.5	137	41.3	88	9.53	0.85
		II	7.3	128	40.8	85	8.86	0.87
		III	7.6	133	42.5	93	9.17	0.86
		IV	7.4	125	41.9	87	9.33	0.92
	日均值		7.3~7.6	131	41.6	88	9.22	0.88
	标准限值		6~9	300	150	200	30	4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2022.7.21	I	7.4	153	45.2	93	8.57	0.73
		II	7.3	148	44.8	95	8.43	0.82
		III	7.7	142	43.7	86	8.62	0.88
IV		7.5	139	44.6	81	8.87	0.79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日均值	7.3~7.7	146	44.6	89	8.62	0.81
标准限值	6~9	300	150	200	30	4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废水和测试废水一起经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总排口废水水质的 pH 范围及其他各项因子 COD、BOD<sub>5</sub>、SS、氨氮和总磷等监测指标的日均值满足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

### 7.2.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1、热压成型废气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7-3 热压成型废气检测结果

净化装置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监测点位	项目名称		监测日期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22.7.20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风量 (m <sup>3</sup> /h)		5986	6134	6211	/	/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26.8	27.3	25.9	/	/
		产生速率 (kg/h)	0.160	0.167	0.161	/	/
	氟化物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0.25	0.27	0.24	/	/
		产生速率 (kg/h)	0.001	0.002	0.001	/	/
废气处理设施出口	风量 (m <sup>3</sup> /h)		7584	7673	7827	/	/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4.38	5.11	4.73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33	0.039	0.037	10	达标
	氟化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13	0.11	0.09	9.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0.1	达标

续表 7-3 热压成型废气检测结果

净化装置	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监测点位	项目名称		监测日期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22.7.21				
废气处理设施进口	风量 (m <sup>3</sup> /h)		6458	6369	6275	/	/
	非甲烷总烃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26.8	27.9	28.4	/	/
		产生速率 (kg/h)	0.173	0.178	0.178	/	/
	氟化物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0.33	0.26	0.28	/	/
		产生速率 (kg/h)	0.002	0.002	0.002	/	/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	风量 (m <sup>3</sup> /h)		7633	7749	7587	/	/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5.17	5.34	5.26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39	0.041	0.040	10	达标
	氟化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11	0.12	0.11	9.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0.1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热压成型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5.34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1kg/h，氟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13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1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77.5%。

2、喷漆和晾干废气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喷漆和晾干废气检测结果

净化装置	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监测点位	项目名称		监测日期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22.7.20				
废气处理 设施进口	风量 (m <sup>3</sup> /h)		6127	5988	6073	/	/
	非甲烷总 烃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42.1	42.6	43.5	/	/
		产生速率 (kg/h)	0.258	0.255	0.264	/	/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55.8	53.9	54.8	/	/
		产生速率 (kg/h)	0.342	0.323	0.333	/	/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1.53	1.28	1.33	/	/
		产生速率 (kg/h)	0.009	0.008	0.008	/	/
	丙酮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0.73	0.68	0.77	/	/
		产生速率 (kg/h)	0.004	0.004	0.005	/	/
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	风量 (m <sup>3</sup> /h)		7158	7233	7129	/	/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3.41	3.45	3.75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24	0.025	0.027	10	达标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1.3	1.9	1.6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9	0.014	0.011	3.5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128	0.119	0.131	7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1.0	达标
	丙酮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ND	ND	ND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	/

续表 7-4 喷漆和晾干废气检测结果

净化装置	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排气筒高度 (m)			15	
监测点位	项目名称		监测日期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2022.7.21				
废气处理 设施进口	风量 (m <sup>3</sup> /h)		6168	5905	5957	/	/
	非甲烷总 烃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34.1	35.6	33.1	/	/
		产生速率 (kg/h)	0.210	0.210	0.197	/	/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48.6	52.7	53.5	/	/
		产生速率 (kg/h)	0.300	0.311	0.319	/	/
	二甲苯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1.72	1.68	1.63	/	/
		产生速率 (kg/h)	0.011	0.010	0.010	/	/
	丙酮	产生浓度(mg/m <sup>3</sup> )	0.88	0.85	0.87	/	/
		产生速率 (kg/h)	0.005	0.005	0.005	/	/
	废气处理 设施出口	风量 (m <sup>3</sup> /h)		7115	7211	7158	/
非甲烷总 烃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3.06	3.42	3.54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22	0.025	0.025	10	达标
颗粒物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1.6	2.0	1.4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4	0.010	3.5	达标
二甲苯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0.118	0.125	0.129	7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01	0.001	0.001	1.0	达标
丙酮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ND	ND	ND	8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	/	/

验收监测期间,喷漆废气收集后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为3.75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0.027kg/h,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2.0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0.014kg/h,二甲苯的最大排放浓度为0.131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0.001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丙酮的最大排放浓度为小于0.01mg/m<sup>3</sup>,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A表4C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效率为89.3%,颗粒物的平均去除效率为96.4%,二甲苯的平均去除效率为89.1%。

### 7.2.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5。

表 7-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1#厂房外 G5	3#厂房外 G6
非甲烷总烃	2022.7.19	I	0.85	1.06	1.17	1.13	1.76	1.65
		II	0.88	1.13	1.12	1.11	1.82	1.73
		III	0.92	1.15	1.14	1.15	1.77	1.88
	2022.7.20	I	0.94	1.13	1.12	1.12	1.95	1.97
		II	0.86	1.09	1.16	1.14	1.84	1.94
		III	0.89	1.11	1.17	1.15	1.88	1.87
最大浓度			1.17				1.95	1.97
标准限值			4.0				6.0	
达标情况			达标					

续表 7-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颗粒物	2022.7.19	I	0.185	0.206	0.234	0.242
		II	0.192	0.213	0.227	0.239
		III	0.188	0.225	0.219	0.235
	2022.7.20	I	0.193	0.216	0.228	0.241
		II	0.202	0.223	0.222	0.237
		III	0.195	0.237	0.235	0.226
最大浓度			0.242			
标准限值			1.0			
达标情况			达标			
二甲苯	2022.7.19	I	<0.0015	<0.0015	<0.0015	<0.0015
		II	<0.0015	<0.0015	<0.0015	<0.0015
		III	<0.0015	<0.0015	<0.0015	<0.0015
	2022.7.20	I	<0.0015	<0.0015	<0.0015	<0.0015
		II	<0.0015	<0.0015	<0.0015	<0.0015
		III	<0.0015	<0.0015	<0.0015	<0.0015
最大浓度			<0.0015			
标准限值			1.2			
达标情况			达标			

续表 7-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单位: mg/m<sup>3</sup>

项目名称	采样日期	检测点 位	检测结果			
			上风向 G1	下风向 G2	下风向 G3	下风向 G4
丙酮	2022.7.19	I	<0.01	<0.01	<0.01	<0.01
		II	<0.01	<0.01	<0.01	<0.01
		III	<0.01	<0.01	<0.01	<0.01
	2022.7.20	I	<0.01	<0.01	<0.01	<0.01
		II	<0.01	<0.01	<0.01	<0.01
		III	<0.01	<0.01	<0.01	<0.01
最大浓度			<0.01			
标准限值			/			
达标情况			/			
氟化物 (μg/m <sup>3</sup> )	2022.7.19	I	<0.5	<0.5	<0.5	<0.5
		II	<0.5	<0.5	<0.5	<0.5
		III	<0.5	<0.5	<0.5	<0.5
	2022.7.20	I	<0.5	<0.5	<0.5	<0.5
		II	<0.5	<0.5	<0.5	<0.5
		III	<0.5	<0.5	<0.5	<0.5
最大浓度			<0.5			
标准限值			20			
达标情况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242mg/m<sup>3</sup>, 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17mg/m<sup>3</sup>, 二甲苯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小于 0.0015mg/m<sup>3</sup>, 氟化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小于 0.5μg/m<sup>3</sup>, 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表 3 排放限值; 1#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95mg/m<sup>3</sup>, 3#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97mg/m<sup>3</sup>, 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厂区内(车间外)特别排放限值。

### 7.2.3 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监表 7-6。

表 7-6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测量时间	监测位置	测点号	时段		标准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2022.7.20	厂界东	N1	58	46	65	55	达标
	厂界南	N2	55	47			达标
	厂界西	N3	57	48			达标
	厂界北	N4	56	46			达标
2022.7.21	厂界东	N1	57	48			达标
	厂界南	N2	56	48			达标
	厂界西	N3	57	46			达标
	厂界北	N4	58	47			达标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 7.3 总量核算

项目运营期废水经厂区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相关总量指标纳入污水处理厂指标范围内，不另行申请总量。

项目烟（粉）尘排放量为 0.026t/a、VOCs 0.1692t/a。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年工作 2400h，喷漆年工作时间约为 900h，根据计算，粉尘的排放量为 0.010t/a，VOCs 的排放量为 0.151t/a，满足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 表八

### 8 验收监测结论

#### 8.1 项目概况

安徽绿源泵阀制造有限公司将位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查济路的泵阀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新建三幢厂房约 5150 平方米，新建研发大楼幢约 1600 平方，新建喷漆房一套约 50 平方米，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完善相关环保及配套辅助设施建设，形成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产能，1 万台套不锈钢泵产能。

2021 年 3 月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委托安徽运湍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22 年 6 月 13 日泾县生态环境分局以泾环综函[2022]26 号文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该项目于 2021 年 7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6 月建成投入运行。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填报了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登记编号为：9134182359015907XY002Y。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0、21 日两天组织监测人员对该项目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对企业的生产负荷进行现场核查，核查结果满足环保验收监测对生产工况的要求，企业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工况基本稳定。通过对该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噪声进行了验收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得出结论如下：

#### 8.2 废水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废水和测试废水一起经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总排口废水水质的 pH 范围及其他各项因子 COD、BOD<sub>5</sub>、SS、氨氮和总磷等监测指标的日均值满足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

#### 8.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热压成型废气收集后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5.34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41kg/h，氟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115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1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77.5%。

喷漆废气收集后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3.75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27kg/h，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2.0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14kg/h，二甲苯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0.131mg/m<sup>3</sup>，最大排放速率为 0.001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丙酮的最大排放浓度为小于 0.01mg/m<sup>3</sup>，满足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 A 表 4 C 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9.3%，颗粒物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96.4%，二甲苯的平均去除效率为 89.1%。

#### 8.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颗粒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0.242mg/m<sup>3</sup>，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17mg/m<sup>3</sup>，二甲苯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小于 0.0015mg/m<sup>3</sup>，氟化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小于 0.5μg/m<sup>3</sup>，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3 排放限值；1#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95mg/m<sup>3</sup>，3#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最大浓度为 1.97mg/m<sup>3</sup>，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车间外）特别排放限值。

#### 8.5 噪声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 8.6 固体废物

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渣、废砂、废浇冒口、边角料、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废水性漆桶、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及生活垃圾，熔炼过程中产生的废渣和废砂废砂收集后定期交由建材公司处理；去除浇冒口及金加工过程产生的边角料经收集后回炉重新利用；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水性漆桶收集后交由供货厂商回收再利用；废机油、废油桶、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定期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8.7 总量指标

项目运营期废水经厂区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相关总量指标纳入污水处理厂指标范围内，不另行申请总量。

项目烟（粉）尘排放量为 0.026t/a、VOCs 0.1692t/a。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年工作 2400h，喷漆年工作时间约为 900h，根据计算，粉尘的排放量为 0.010t/a，VOCs 的排放量为 0.151t/a，满足总量控制建议指标。

## 8.8 结论

综上所述，根据实际现场踏勘情况，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已经采取的废水治理、废气治理、噪声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措施有效，对项目区环境没有产生不利影响。总体而言，建设项目达到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议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8.7 建议

1、企业自身要坚决贯彻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确保各项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转，确保各种污染物都能达标排放。

2、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建立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

项目经办人：

建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安徽省宣城市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					
	行业类别	C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氟塑料泵 10000 台、不锈钢泵 10000 台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氟塑料泵 10000 台、不锈钢泵 10000 台		环评单位	安徽运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机关	泾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泾环综函[2022]26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 年 8 月 23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合肥海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2359015907XY02Y				
	验收单位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5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万元		所占比例 (%)	0.54%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3 万元		所占比例 (%)	1.06%				
	废水治理(万元)	15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8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Nm <sup>3</sup> /h)			/			年平均工作日(h/a)	2400		
运营单位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82359015907XY			验收时间	2022.7.20-2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控 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0.1269	—	—	0.1269	—	—	+0.1269
	化学需氧量	—	—	—	—	—	0.063	—	—	0.063	—	—	+0.063
	氨氮	—	—	—	—	—	0.006	—	—	0.006	—	—	+0.006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烟尘(粉尘)	—	—	—	—	—	0.010	0.026	—	0.010	0.026	—	+0.010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VOC	—	—	—	—	—	0.151	0.1692	—	0.151	0.1692	—	+0.151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 1、项目立项文件
- 2、项目环评批复
- 3、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 4、项目生产日报表
- 5、项目监测报告

附图：

- 1、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2、项目车间布局示意图

附件 1：项目立项文件

泾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年产1000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9000台套氟泵和1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019-341823-34-03-017001	
项目法人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182359015907XY				
建设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_泾县		建设性质	迁建	
所属行业	机械		国标行业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项目详细地址	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33号				
建设规模及内容	1、将位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查济路的泵阀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2、新建三幢厂房约 5150 平方，新建研发大楼一幢约 1600 平方，新建喷漆房一套约 50 平方米，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完善相关环保及配套辅助设施建设，形成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产能，1 万台套不锈钢泵产能。				
年新增生产能力	项目建成后年新增氟泵产能9000台套和年新增不锈钢泵产能1万台套				
项目总投资(万元)	5600	含外汇(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万元)	520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560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1年	
备案部门	 泾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 2021年08月06日				
备注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附件 2：项目环评批复

# 宣城市泾县生态环境分局

泾环综函（2022）26 号

## 关于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 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 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报告表》经组织专家技术评审，并在县政府网站公示，在规定时间内未收到反馈意见。经研究，现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经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项目代码：2019-341823-34-03-017001）备案，拟建于泾县经济开发区

新昌路 33 号，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将位于泾县经济开发区查济路的泵阀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泾县经济开发区新昌路 33 号，新建三幢厂房约 5150 平方米，新建研发大楼幢约 1600 平方，新建喷漆房一套约 50 平方米，新增部分生产设备，完善相关环保及配套辅助设施建设，形成年产 1 万台套氟塑料泵产能，1 万台套不锈钢泵产能。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你公司按《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内容、规模、地点和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

## 二、施工期环境管理

按照《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安徽省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导则》、《宣城市建筑工程施工扬尘污染防治办法》、《建筑工程施工和预拌混凝土生产扬尘污染防治标准》等有关规定，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现场实行封闭围挡，物料堆放覆盖，采取洒水降尘、封闭运输等措施，施工场地出入口道路实施混凝土硬化并配备车辆冲洗设施，严格做到“六个百分之百”，确保大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相关标准要求；设置临时废水沉淀池，施工废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的洒水抑尘、道路冲洗等；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禁止夜间施工，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合理规划运输路线，确保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采取分类回收处置，能回填的优先回填，不能利用的按要求及时清运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三、运营期环境管理

1、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热压成型

废气、喷漆废气。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拟对烘箱、液压机所在区域设置封闭热压成型车间，热压成型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负压收集后引入一套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一根 15m 高的排气筒（DA001）排放；喷漆房和晾干房均为密闭式，喷漆房和晾干房产生的喷漆废气经负压收集通过管道引入过滤棉+二级活性炭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由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DA002）排放；确保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二甲苯、氟化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丙酮排放参照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附录 A 表 4C 类物质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的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车间外）特别排放限值。

2、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和冷却用水。冷却用水收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泾县污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和泾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经泾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12）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3、项目营运期的产噪设备要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要求安装减振垫，采取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措施，同时加强设备维护和更新，确保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不合格品、边角料、水池沉渣、废包装材料、废机油、废含油手套、抹布、废切削液、废包装桶、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以及生活垃圾。废机油、废切削液、废过滤棉、漆渣、废活性炭、废包装桶属于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置；不合格品收集后返修；边角料集中收集后外售处理；废包装材料和水池沉渣集中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含油手套、抹布属于危险废物豁免范围，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一道经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过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成后，必须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在发生实际排污行为前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抄送：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科技商务经济信息化局，安徽运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附件 3：项目危废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WF-202105-33】

## 危险废弃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社会统一代码：9134182359015907XY

乙方：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社会统一代码：91341126MA2NBGAD5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弃物，不得随意排放、弃置或者转移，应集中处理。经洽谈，乙方作为危险废弃物处理、利用的专业机构，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甲方产生的危险废弃物。为确保双方合法利益，维护正常合作，特签订如下合同，由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危险废弃物包装与储存

- 1、甲方生产过程中产出的危险废弃物连同包装物全部交予乙方处理，并将各类危废定点分开存放，贴好标识，不可混入其他杂物，以保障乙方处理方便及操作安全。
- 2、甲方要根据危废的特性与状态妥善选用包装物，包装后的危废不得发生外泄、外露、渗漏、扬散等可能污染现象，乙方负责承运。

### 第二条 提货要求

- 1、危废转运前，甲方需按照《危险废弃物综合利用申报登记表》向相应系统或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提交备案。
- 2、甲方所产生的危险废弃物在一定的数量下，或者经双方协调后，甲方转运前十天通知乙方接收，甲方必须把产生废物的名称、数量如实地提供给乙方，并安排人员对需要转移的废

弃物进行装车。

- 3、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有权因设备检修、保养等技术原因通知甲方暂缓转运，但须及时书面告知甲方。
- 4、如遇雨雪天气等不可抗因素，乙方应及时电话或书面告知甲方，甲方应妥善存储危险废弃物，待不可抗因素消除后，乙方应及时告知甲方，并继续履行合同。

### 第三条 危险废弃物称重

- 1、在甲方厂区内对装车的危险废弃物进行过磅称重，由甲方提供合法的计重工具或在双方认可的第三方计重工具上过磅，并支付相关费用；或由双方协商一致确立其他方式计重，亦可优先采用乙方地磅称重的方式。
- 2、甲乙双方交接危险废弃物时，必须认真填写“危险废弃物转移处置交接单”各项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危险废弃物种类、数量以及作为结算凭证。

### 第四条 委托处置的危险废弃物内容及方式

- 1、危险废弃物名称：详见第八条危险废弃物明细单。
- 2、处置方式：水泥窑协同处置。

### 第五条 费用结算

- 1、为了更好地促进环保事业的发展，防止不规范操作，甲方需先支付乙方本合同约定期限内的基础费¥8000元，大写捌仟元整，于本合同签订前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
- 2、结算依据：
  - 2.1 若甲方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实际无固废产出，则乙方以收取的基础费为限，不再另行向甲方收取其他费用；
  - 2.2 若甲方在本合同约定期限内，实际有固废产出，并完成转运，则根据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对账单》及乙方移交的联单上列明的各种危险废弃物实际数量，按照合同附件的《结算清单》核算。
- 3、结算方式：

3.1 本合同签订前,甲方以转账方式支付乙方应收取的基础费用,乙方于款项收取并签订本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

3.2 乙方凭双方确认的危险废弃物对账单,向甲方开具正式发票,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以转账的方式向乙方支付废物处置费,逾期则以处置费的 3%按日支付滞纳金。

#### 第六条 合同违约责任

- 1、乙方是危险废弃物合法的经营处置单位,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必须严格执行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有关规定,由于乙方因违反上述承诺及环保规定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必须向甲方出示营业执照,并留复印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2、甲方不得利用乙方的资质做任何经营项目,如竞标、买卖等;甲方转移给乙方的危险废弃物不得夹带本合同范围之外的有名称或无名称的废物,尤其不能夹带易燃、易爆、放射性、剧毒等危险废弃物,否则,因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危废等相关环节出现各类安全事故和财产损失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乙方有权对甲方所生产并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弃物进行检测、鉴定。如经乙方检测、鉴定,甲方所产生并委托乙方处置的危险废弃物不符合双方约定的标准,或夹带易燃、易爆、放射性、剧毒等危险废弃物,或违反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规定的,乙方有权拒绝接收、处置。如已接收的,则废物退还甲方;并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其委托处置危险废弃物在合同项下乙方应收取的处置费金额的 30%承担违约金。

#### 第七条 合同其他事宜

-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起生效,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贰份;未尽事宜及修正事项,由双方经友好协商后订立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的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项下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可提交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以诉

讼方式解决。

4、合同有效期：自 20 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 22 年 5 月 27 日。

第八条 危险废弃物明细单

危险废弃物明细单

序号	废物名称	包装方式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份	预计产生量(吨)	付款方	处置费标准
1	油漆	袋装	HW12	264-015-12 900-352-12	丙烯酸	1	甲方	详见结算清单
2	铁质包装桶	散装	HW49	900-041-49 900-39-49	二甲苯		甲方	
3	废活性炭	袋装	HW49	900-041-49	氟氮		甲方	

甲方（盖章）：



法人或代表（签字）：宋娟娟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乙方（盖章）：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表（签字）：[Signature]

联系电话：0550-222568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凤阳支行

账号：34050173750809999999

讼方式解决。

4、合同有效期：自 20 21 年 5 月 28 日至 20 22 年 5 月 27 日。

第八条 危险废弃物明细单

危险废弃物明细单

序号	废物名称	包装方式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份	预计产生量(吨)	付款方	处置费标准
1	油漆	袋装	HW12	264-015-12 900-352-12	丙烯酸	1	甲方	详见结算清单
2	铁质包装桶	散装	HW49	900-041-49 900-39-49	二甲苯		甲方	
3	废活性炭	袋装	HW49	900-041-49	氟氮		甲方	

甲方（盖章）：



法人或代表（签字）：宋晴晴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乙方（盖章）：安徽珍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表（签字）：[Signature]

联系电话：0550-222568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凤阳支行

账号：34050173750809999999



附件 4：项目生产日报表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生产日报表（2022.7.20）

序号	产品	单位	产量
1	氟塑料泵	t/d	29.6
2	不锈钢泵	t/d	30.1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生产日报表（2022.7.21）

序号	产品	单位	产量
1	氟塑料泵	t/d	28.6
2	不锈钢泵	t/d	29.4

## 附件 5：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182359015907XY002Y

排污单位名称：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宣城市泾县经济开发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2359015907XY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08月23日

有效期：2021年08月23日至2026年08月22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6：监测报告



# 检测 报 告

No : AHSDP-HJ-202207076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 术改造项目
委托单位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7 月 29 日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AHSDP-HJ-202207076

### 一、项目概况

委托方(名称)	安徽绿环泵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监测类别	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样品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样 <input type="checkbox"/> 自送样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21 日	分析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7 月 24 日

### 二、检测内容

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天数
废水	厂区污水总排口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四次/天	两天
无组织废气	上风向一个参照点、下风向三个监控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丙酮、氟化物	三次/天	两天
	1#厂房 W5、3#厂房 W6	非甲烷总烃	三次/天	两天
有组织废气	热压成型废气进、出口	非甲烷总烃、氟化物	三次/天	两天
	喷漆和晾干废气进、出口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二甲苯、丙酮	三次/天	两天
噪声	厂界四周	昼、夜噪声	一次/天	两天

### 三、主要分析仪器

序号	监测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出厂编号	仪器编号
1	便携式 pH 计	ST300	B830169056	AHSDP-YQ-51
2	COD自动消解回流仪	HCA-101	KX20211029112	AHSDP-YQ-217
3	微生物膜法 BOD 快速测定仪	B-1	1202011030006	AHSDP-YQ-10
4	万分之一天平	JJ224BF	162418060176	AHSDP-YQ-14
5	紫外分光光度计	uv-1800	LEF-1805026	AHSDP-YQ-08
6	十万分之一天平	ES-1205A	DTSE1205A18090501	AHSDP-YQ-15
7	气相色谱仪	Clarus 680	N6658907	AHSDP-YQ-01
8	气相色谱仪	GC4000A	18081036	AHSDP-YQ-02
9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00315140	AHSDP-YQ-23
10	台式 pH 计	ST2100/F	B646308686	AHSDP-YQ-18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AHSDP-HJ-202207076

四、分析方法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检出限
1	pH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1147-2020	—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3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生化需氧量 (BOD) 的测定 微生物传感器快速测定法	HJ/T86-2002	—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11901-1989	4mg/L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mg/L
7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8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836-2017	1.0mg/m <sup>3</sup>
9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sup>3</sup>
10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0.07mg/m <sup>3</sup>
11	氟化物	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HJ/T67-2001	0.06mg/m <sup>3</sup>
12		环境空气 氟化物的测定 滤膜采样氟离子选择电极法	HJ955-2018	0.5 μg/m <sup>3</sup>
13	二甲苯	环境空气 苯系物的测定 活性炭吸附/二硫化碳解吸-气相色谱法	HJ584-2010	0.0015mg/m <sup>3</sup>
14	丙酮	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年)	0.01mg/m <sup>3</sup>
15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五、检测结果

表 5-1-1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厂区污水总排口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					
分析项目	pH (无量纲)	7.5	7.3	7.6	7.4
	化学需氧量 (mg/L)	137	128	133	125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1.3	40.8	42.5	41.9
	悬浮物 (mg/L)	88	85	93	87
	氨氮 (mg/L)	9.53	8.86	9.17	9.33
	总磷 (mg/L)	0.85	0.87	0.86	0.92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AHSDP-HJ-202207076

表 5-1-2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厂区污水总排口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1 日					
分析项目	pH (无量纲)	7.4	7.3	7.7	7.5
	化学需氧量 (mg/L)	153	148	142	139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45.2	44.8	43.7	44.6
	悬浮物 (mg/L)	93	95	86	81
	氨氮 (mg/L)	8.57	8.43	8.62	8.87
	总磷 (mg/L)	0.73	0.82	0.88	0.79

表 5-2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统计表

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m/s)	温度(℃)	气压(kPa)
2022 年 7 月 20 日	上风向参照点	多云	西南	1.6	31.2	101.5
	下风向监控点 1#	多云	西南	1.5	32.4	101.3
	下风向监控点 2#	多云	西南	1.8	32.6	101.6
	下风向监控点 3#	多云	西南	1.7	34.1	101.4
	1#厂房 W5	多云	西南	1.4	32.0	101.2
	3#厂房 W6	多云	西南	1.5	31.9	101.7
2022 年 7 月 21 日	上风向参照点	多云	西南	1.8	31.0	101.5
	下风向监控点 1#	多云	西南	1.6	30.8	101.3
	下风向监控点 2#	多云	西南	1.7	32.2	101.6
	下风向监控点 3#	多云	西南	1.6	33.1	101.4
	1#厂房 W5	多云	西南	1.8	21.3	101.3
	3#厂房 W6	多云	西南	1.5	31.9	101.5

表 5-3-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分析项目				
	颗粒物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二甲苯 (mg/m <sup>3</sup> )	丙酮 (mg/m <sup>3</sup> )	氟化物 (μg/m <sup>3</sup> )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					
上风向参照点	0.185	0.85	ND	ND	ND
	0.192	0.88	ND	ND	ND
	0.188	0.92	ND	ND	ND
下风向监控点 1#	0.206	1.06	ND	ND	ND
	0.213	1.13	ND	ND	ND
	0.225	1.15	ND	ND	ND
下风向监控点 2#	0.234	1.17	ND	ND	ND
	0.227	1.12	ND	ND	ND
	0.219	1.14	ND	ND	ND
下风向监控点 3#	0.242	1.13	ND	ND	ND
	0.239	1.11	ND	ND	ND
	0.235	1.15	ND	ND	ND
备注:	“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AHSDP-HJ-202207076

表 5-3-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分析项目				
	颗粒物 (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二甲苯 (mg/m <sup>3</sup> )	丙酮 (mg/m <sup>3</sup> )	氟化物 (μg/m <sup>3</sup> )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1 日					
上风向参照点	0.193	0.94	ND	ND	ND
	0.202	0.86	ND	ND	ND
	0.195	0.89	ND	ND	ND
下风向监控点 1#	0.216	1.13	ND	ND	ND
	0.223	1.09	ND	ND	ND
	0.237	1.11	ND	ND	ND
下风向监控点 2#	0.228	1.12	ND	ND	ND
	0.222	1.16	ND	ND	ND
	0.235	1.17	ND	ND	ND
下风向监控点 3#	0.241	1.12	ND	ND	ND
	0.237	1.14	ND	ND	ND
	0.226	1.15	ND	ND	ND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5-3-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分析项目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0 日	
1#厂房 W5	1.76
	1.82
	1.77
3#厂房 W6	1.95
	1.84
	1.88

表 5-3-4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分析项目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监测日期: 2022 年 7 月 21 日	
1#厂房 W5	1.65
	1.73
	1.88
3#厂房 W6	1.97
	1.94
	1.87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AHSDP-HJ-202207076

表5-4-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热压成型废气进口			热压成型废气出口		
监测时间：2022年7月20日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5986	6134	6211	7584	7673	7827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26.8	27.3	25.9	4.38	5.11	4.73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4.38	5.11	4.73
	排放速率(kg/h)	0.160	0.167	0.161	0.033	0.039	0.037
氟化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25	0.27	0.24	0.13	0.11	0.09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0.13	0.11	0.09
	排放速率(kg/h)	0.001	0.002	0.001	0.001	0.001	0.001

表5-4-2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热压成型废气进口			热压成型废气出口		
监测时间：2022年7月21日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6458	6369	6275	7633	7749	7587
非甲烷总烃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26.8	27.9	28.4	5.17	5.34	5.26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5.17	5.34	5.26
	排放速率(kg/h)	0.173	0.178	0.178	0.039	0.041	0.040
氟化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33	0.26	0.28	0.11	0.12	0.11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0.11	0.12	0.11
	排放速率(kg/h)	0.002	0.002	0.002	0.001	0.001	0.001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HSDP-HJ-202207076

表5-4-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喷漆和晾干废气进口			喷漆和晾干废气出口		
监测时间：2022年7月20日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6127	5988	6073	7158	7233	7129
非 甲 烷 总 烃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42.1	42.6	43.5	3.41	3.45	3.75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3.41	3.45	3.75
	排放速率(kg/h)	0.258	0.255	0.264	0.024	0.025	0.027
颗 粒 物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55.8	53.9	54.8	1.3	1.9	1.6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1.3	1.9	1.6
	排放速率(kg/h)	0.342	0.323	0.333	0.009	0.014	0.011
二 甲 苯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1.53	1.28	1.33	0.128	0.119	0.131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0.128	0.119	0.131
	排放速率(kg/h)	0.009	0.008	0.008	0.001	0.001	0.001
丙 酮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0.73	0.68	0.77	ND	ND	ND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ND	ND	ND
	排放速率(kg/h)	0.004	0.004	0.005	-	-	-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5-4-4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监测点位		喷漆和晾干废气进口			喷漆和晾干废气出口		
监测时间：2022年7月21日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m <sup>3</sup> /h)		6168	5905	5957	7115	7211	7158
非 甲 烷 总 烃	实测浓度(mg/m <sup>3</sup> )	34.1	35.6	33.1	3.06	3.42	3.54
	排放浓度(mg/m <sup>3</sup> )	-	-	-	3.06	3.42	3.54
	排放速率(kg/h)	0.210	0.210	0.197	0.022	0.025	0.025

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AHSDP-HJ-202207076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48.6	52.7	53.5	1.6	2.0	1.4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	-	-	1.6	2.0	1.4
	排放速率 (kg/h)	0.300	0.311	0.319	0.011	0.014	0.010
二甲苯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72	1.68	1.63	0.118	0.125	0.129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	-	-	0.118	0.125	0.129
	排放速率 (kg/h)	0.011	0.010	0.010	0.001	0.001	0.001
丙酮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0.88	0.85	0.87	ND	ND	ND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	-	-	ND	ND	ND
	排放速率 (kg/h)	0.005	0.005	0.005	-	-	-
备注:		“ND”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 5-5-1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声校准仪型号	AWA6021A	声校准仪编号	AHSDP-YQ-150	校准结果	93.8
监测时间		2022年7月20日			
编号	点位	昼间 Leq dB (A)		夜间 Leq dB (A)	
N1	厂界东侧	58		46	
N2	厂界南侧	55		47	
N3	厂界西侧	57		48	
N4	厂界北侧	56		46	

表 5-5-2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声校准仪型号	AWA6021A	声校准仪编号	AHSDP-YQ-150	校准结果	93.8
监测时间		2022年7月21日			
编号	点位	昼间 Leq dB (A)		夜间 Leq dB (A)	
N1	厂界东侧	57		48	
N2	厂界南侧	56		48	
N3	厂界西侧	57		46	
N4	厂界北侧	58		47	

报告编制: 平凤

报告审核: 孙博

报告签发: 李

日期: 2022.7.29 日

日期: 2022.7.29 日

日期: 2022.7.29

## 六、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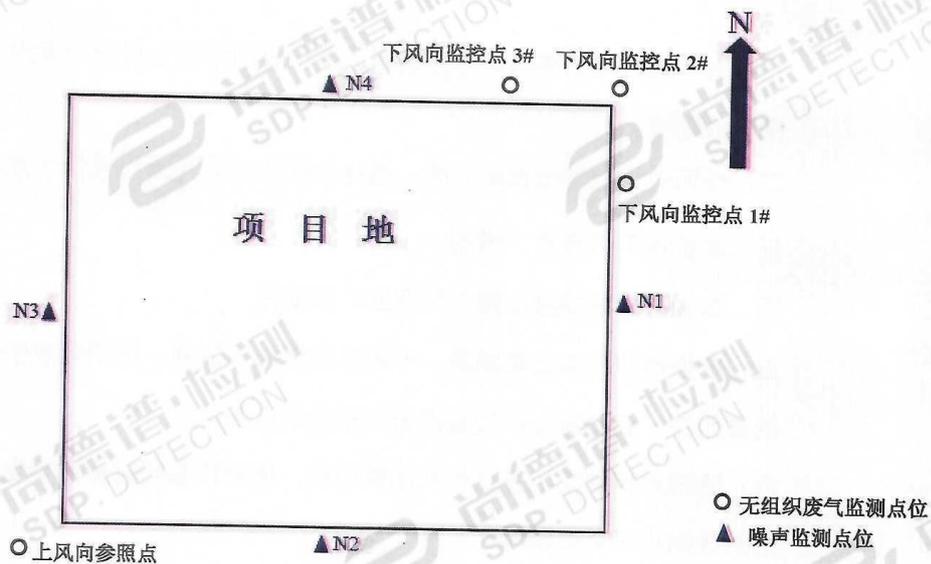


图 6-1 无组织废气、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 检测报告说明

- 一、对本报告检测结果如有异议者，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
- 二、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
- 三、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 四、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五、本报告非经本公司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应有我公司加盖报告专用章予以确认。
- 六、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做留样。

### 本机构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安徽尚德谱检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地址：合肥市高新区潜水东路 15 号

电话：0551-65356500

传真：0551-65356500

邮政编码：230088

## 附件 7：油漆成分

丙烯酸树脂漆			
聚丙烯酸	50%	乙酸仲丁酯	1%
颜填料	34.8%	乙酸正丁酯	1%
二甲苯	7%	乙酸乙酯	1%
丁醇	2%	二(正)丁醚	1%
环己酮	2%	助剂	0.2%

<b>警告</b>	
造成皮肤刺激；造成严重眼刺激；对水生生物有害。	
<b>【预防措施】</b>	作业后彻底清洗。避免释放到环境中。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b>【事故响应】</b>	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如发生皮肤刺激：求医/就诊。如进入眼睛：用水小心冲洗。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如仍觉眼刺激：求医/就诊。
<b>【安全贮存】</b>	无可用信息。
<b>【废弃处置】</b>	将内容物 / 容器交由认可的废弃物处理场处理。

<b>请参阅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b>	
厂商：杭州日月涂料有限公司	电话：+86-571-87611053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家埭村	邮编：310000
<b>化学事故应急咨询服务热线：</b>	

醇酸树脂漆	
醇酸树脂	50%
颜填料	35%
二甲苯	12.8%
丁醇	2%
助剂	0.2%

**警告**  

易燃液体和蒸气；造成皮肤刺激；造成严重眼刺激；对水生生物有害。

**【预防措施】**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 - 禁止吸烟。保持容器密闭。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等势联接。厂的电气/通风/照明设备。只能使用不产生火花的工具。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作业后彻底避免释放到环境中。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火灾时，使用合适灭火。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如发生皮肤刺激：求医/就诊。如进入眼睛：用水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可方便地取出，取出隐形眼镜。继续冲洗。如仍觉眼刺激：求医/就诊。

**【安全贮存】**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

**【废弃处置】** 将内容物 / 容器交由认可的废弃物处理场处理。

请参阅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商：杭州日月涂料有限公司  
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家埭村  
电话：+86-571-87611053  
邮编：310000

**化学事故应急咨询服务热线：**

固化剂	
4-羟基苯磺酸	60%
乙酸正丁酯	39.8%
助剂	0.2%

---

<b>警告</b>	
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对水生生物有害。	
<b>【预防措施】</b>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b>【事故响应】</b>	如误吸入：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生。
<b>【安全贮存】</b>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存放处须加锁。
<b>【废弃处置】</b>	将内容物 / 容器交由认可的废弃物处理场处理。

---

**请参阅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厂商：杭州日月涂料有限公司	电话：+86-571-87611053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家埭村	邮编：310000

**化学事故应急咨询服务热线：**

稀释剂			
二甲苯	25%	甲基乙基酮	5%
乙酸仲丁酯	10%	乙醇	5%
乙酸乙酯	10%	二(正)丁醚	5%
环己酮	10%	丙酮	5%
乙酸-1-甲氧基-2-丙基酯	5%	乙酸 2-乙氧基乙酯	5%
丁醇	5%	1,2-二氯丙烷	5%
乙酸正丁酯	5%		

**危险**



高度易燃液体和蒸气；吞咽可能有害；皮肤接触可能有害；吸入可能有害；造成皮肤刺激；造成严重眼损伤；可能损害生育能力或胎儿；可能引起昏昏欲睡或眩晕；对水生生物有毒。

**【预防措施】** 在使用前获取特别提示。在阅读所有安全防范措施之前切勿搬动。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吸烟。保持容器密闭。容器和接收设备接地/等势联接。使用防爆的电气/通风/照明设备。不使用产生火花的工具。采取防止静电放电的措施。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气/喷雾。作业后清洗。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避免释放到环境中。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防护面具。

**【事故响应】** 如皮肤（或头发）沾染：立即脱掉所有沾染的衣服。用水清洗皮肤/淋浴。火灾时，使用合适灭火剂。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中心/医生。如皮肤沾染：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如发生皮肤刺激/灼伤，立即呼叫解毒中心/医生。如误吸入：将受害人转移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如感觉不适，呼叫解毒中心/医生。如接触到或有疑虑：求医/就诊。

**【安全贮存】**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低温。存放处须加锁。

**【废弃处置】** 将内容物 / 容器交由认可的废弃物处理场处理。

**请参阅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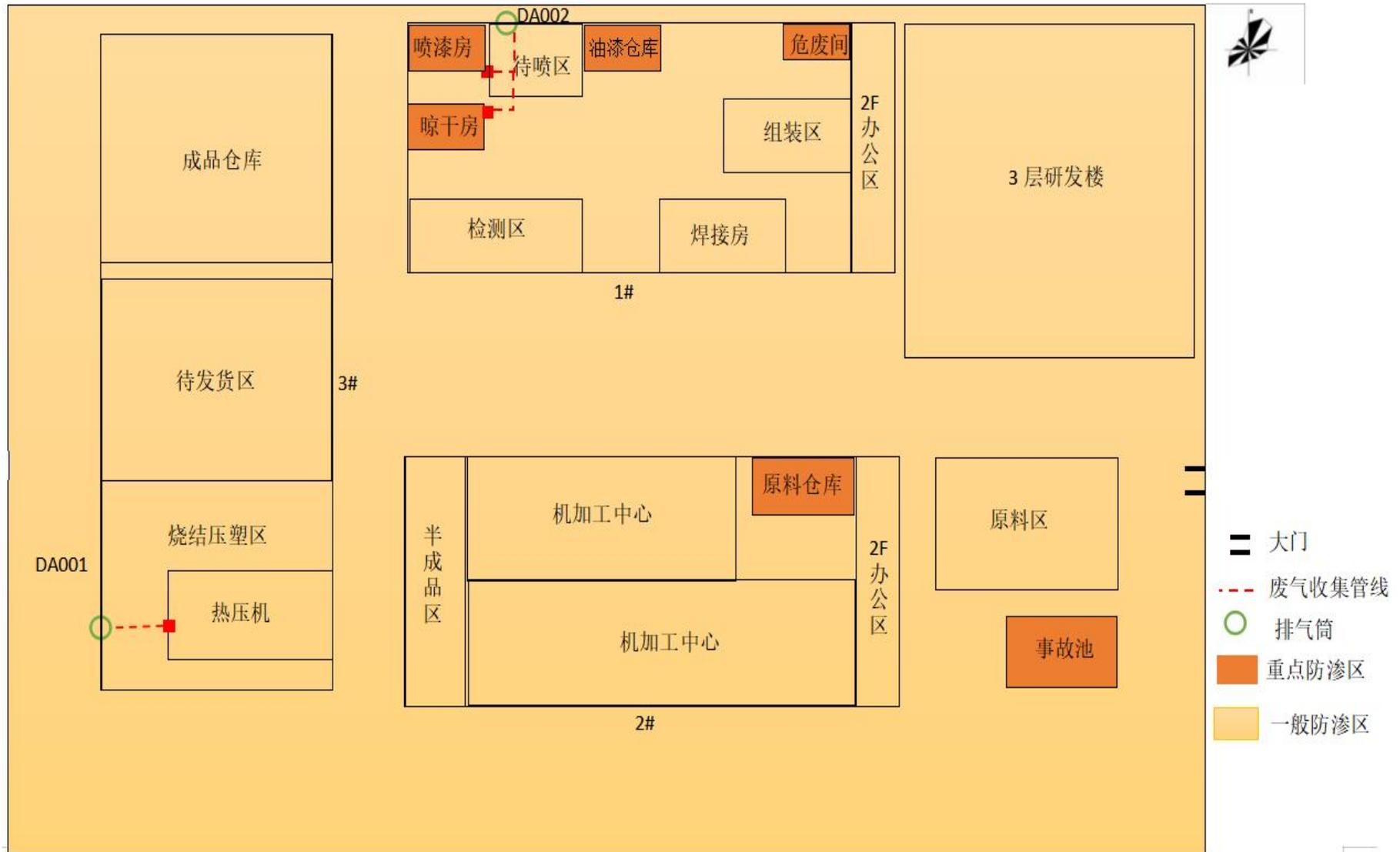
厂商：杭州日月涂料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双浦镇周家埭村	电话：+86-571-87611053 邮编：310000
--------------------------------------	----------------------------------

**化学事故应急咨询服务热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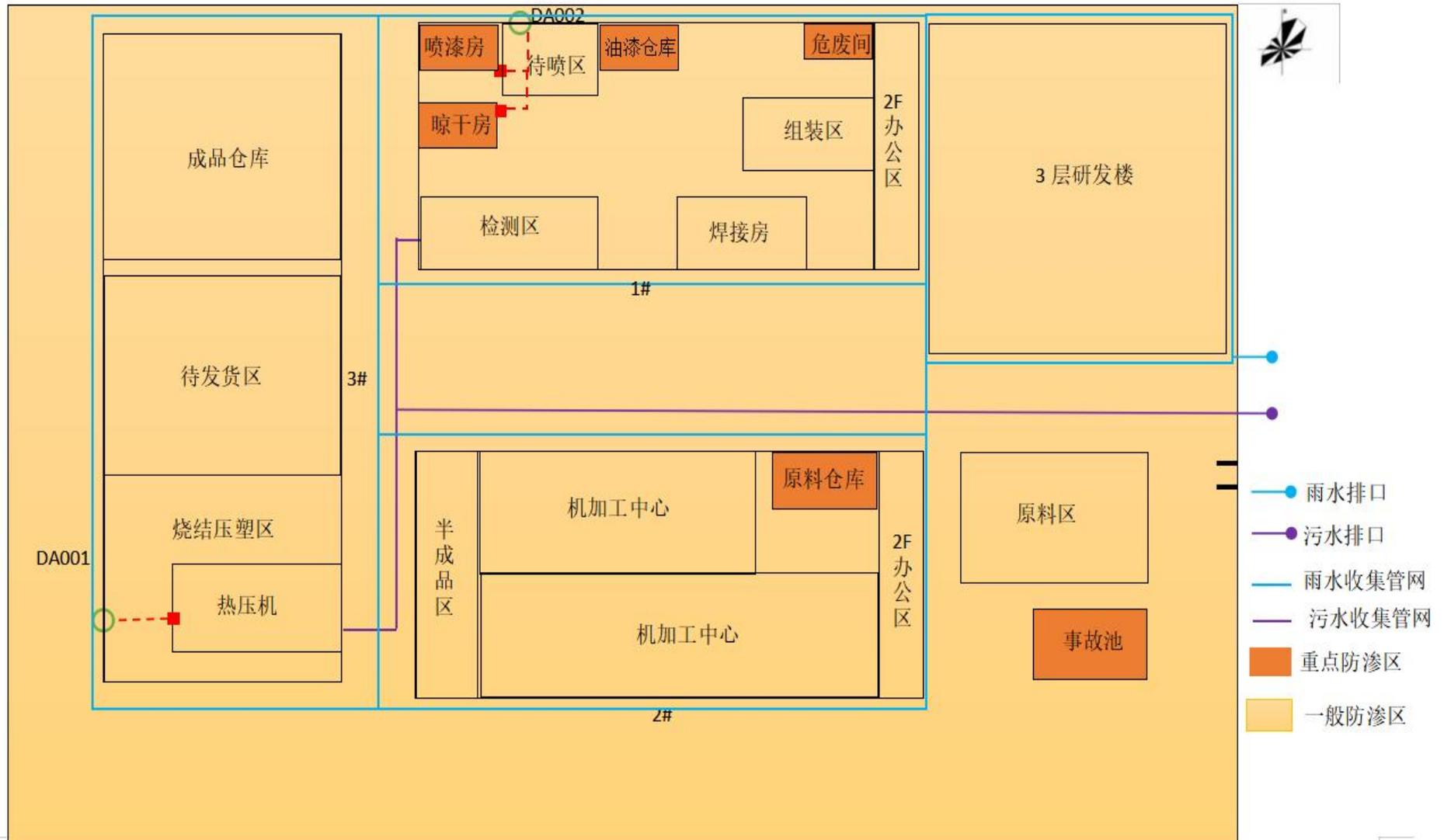
年产 1000 台套氟泵生产线整体搬迁及新增 9000 台套氟泵和 1 万台套不锈钢泵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雨污管网示意图



附图4 热压成型车间布置示意图